**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 2024 年以“申请-考核”制**

**招收博士研究生博士报考材料**

网上报名成功后，请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 17:00 前将材 料按以下编号顺序排列，纸质版原件送（寄） 到中山大学附 属第七医院行政楼教育处研究生科（信封上标注“姓名+导师 +2024 年博士申请-考核”）；**并同样按顺序将电子版材料合并** **成一个** **PDF** （文件命名为：姓名+导师+2024 年 博士报考材料）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顺序 | 材料内容 | 材料说明 |
| 1 |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|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|
| 2 |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 表 |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，须**签名完** **备**。 |
| 3 |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 究计划 |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，研究计划 与报考导师研究领域相关， 3000 字。 |
| 4 | 专家推荐书 | 至少2 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的专家推荐书（推荐书从网上报名 系统下载） |
| 5 |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 | 原件或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公章的 复印件均可。 |
| 6 | 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和学位认 证报告复印件 | 应届生和硕博连读生提供学生证 复印件；  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供教育部留学 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。 |
| 7 | 英语水平证书复印件或证明 |  |
| 8 | 本科学位证书复印件 |  |
| 9 | 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| 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学术学位硕士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的考生须提交 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。当年通 过考试但未取得证件的学生须提 供真实有效的合格成绩单，并于面 试前的资格审查环节提供原件核 验。 |
| 10 | 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和住 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复 印件 | ①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 士报考专业学位博士须提交执业 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（当年通过考 试但未取得证件的学生须提供真 实有效的合格成绩单，并于面试前 的资格审查环节提供原件核验。） 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复印件（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时提 供**含规培专业**的在培证明，入学前 提交规培证复印件）。  ②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 书，但连续从事报考专业临床诊疗 工作两年以上，达到主治医师及以 上职称者需提供人事部门盖章相 关证明。 |
| 11 | 代表性学术成果，包括已发表论 文、获得的专利或学位论文等 | 要求近 5 年内的成果（2019 年 9 月 1 日之后的成果），不超过 3 篇。 |
| 12 | 代表性成果汇总表 | 下载附件《成果类材料汇总表》根 据佐证材料如实填写，填写完成后 需本人签名确认。 |
| 13 | 体格检查表 | 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检查并盖章， 体检表从网上报名系统下载。 |
| 14 |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| 模板从网上报名系统下载，本人手 写签名。 |